

鄂尔多斯市圣世一品项目二期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的有关规定，2022年5月8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水利局在康巴什区主持召开了《鄂尔多斯市圣世一品项目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方案）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鄂尔多斯市保利置业有限公司，报告书编制单位内蒙古万润水利工程设计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5人，会议成立了专家评审组，名单附后。

与会代表和专家观看了项目区影像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前期工作进展的介绍，编制单位就方案编制内容进行了汇报。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规范及有关规定，经过认真讨论与评审，提出主要技术审查修改意见如下：

一、综合说明

同意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和各章节的叙述。综合说明中对方案各章节内容叙述较全面，基本达到了简要、精炼，说明了问题，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叙述基本正确。

2021年6月25日，本项目取得了《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分期建设鄂尔多斯市圣世一品项目的批复》（鄂前政函〔2021〕185号）。2021年9月11日，本项目取得《项目备案告知书》（鄂托克前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代码：2109-150623-04-01-744700。2021年9月，本项目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鄂托克前旗自然资源局）。2021年9月，本项目取得《不动产权证书》（鄂托克前旗自然资源局）。2021年10月，本项目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鄂托克前旗自然资源局）。

修改意见：

依据科研和目前工程施工情况，完善工程建设基本情况；复核相关气象数据；复核水土流失防治目标。

二、项目概况

鄂尔多斯市圣世一品项目二期工程位于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镇毛图盖东街北侧、芒哈图路西、沙日塔拉东街南、三段地路东，距离鄂托克前旗人民政府 2km，行政隶属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管辖。项目中心点地理坐标 E: 107°28'39.77"，N: 38°11'14.83"。

建设规模及内容：二期项目占地面积 18570.4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2272.92 平方米，新建 1#商住楼、2#商住楼、3#商住楼、4#住宅楼、6#住宅楼建筑面积 34035.84 平方米，SI 商业、S2 商业建筑面积 1066.76 平方米，警卫室 13.8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7156.5 平方米。

项目由进小区道路和小区（二期）二部分组成。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87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住宅用地。

本项目土石方总量 7.64 万 m³，其中：挖方 5.16 万 m³，填方 2.48 万 m³，弃方 2.68 万 m³。多余的土方运至同期施工的敖勒召其镇涛海路南延伸（公园街—敖昂快速通道）市政道路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进行综合利用（已签土方调运利用协议）。

工程估算投资：总投资 11200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4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本工程于 2021 年 4 月开工，2022 年 12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 19 个月。

项目区所在地区鄂托克前旗属于中温带半干旱大陆性气候，该地区总气候特征是：冬季严寒漫长，夏季温热短暂，昼夜温差大，春季风沙大，降水量少而变率大，常有春旱出现。根据敖勒召其镇气象站气象资料分析：多年平均降水量 260.6mm，降水多集中在 6-9 月，占全年降水总量的 60-70%；年平均气温 7.2℃，≥10℃的积温 2928.3℃；多年平均蒸发量 2265.2mm；年

日照时数 2860.5h; 年平均风速 2.6m/s; 无霜期 171d, 最大冻土深度为 1.8m。土壤类型以风沙土为主, 以旱生、中旱生植物为主, 植被覆盖率 30%左右。

水土流失类型以风力侵蚀为主的风水复合侵蚀, 原地貌侵蚀模数为: 风力侵蚀模数为 $4000\text{t}/\text{km}^2\cdot\text{a}$, 水力侵蚀模数为 $5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根据《全国水土保持规划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复核划分成果》(办水保[2013]188 号),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划分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的通告》(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内政发〔2016〕44 号), 项目区属黄河多沙粗沙国家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项目区容许土壤流失量为 $1000\text{t}/\text{km}^2\cdot\text{a}$ 。

修改意见:

- 1、进一步完善项目组成及情况介绍;
- 2、复核土方量, 完善土石方流向表;
- 3、完善项目区气象资料。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基本同意主体工程的水土保持分析与评价。依据主体设计和目前施工情况, 界定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的措施和已实施工程存在问题; 完善主体工程设计和已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界定及评价, 根据详细分析缺少的水土保持措施。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预测时段、内容及方法以及水土流失的预测类比资料的引用和预测结果。

工程预测期内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为 416t, 其中施工期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量为 213t, 自然恢复期可能产生的土壤流失量为 203t。

五、水土保持措施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的确定和防治措施体系、总体布局、各项

措施的布设以及草树种的选择。

方案设计水土保持防治措施面积 0.67hm^2 ，其中植物措施面积 0.67hm^2 。
(工程措施面积和植物措施面积重复不单独计列，按植物措施面积统计)。

修改意见：进一步完善造林、种草设计

六、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内容和监测方法。

补充完善监测内容、监测方法等。

七、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投资估算的编制原则、依据和方法。

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为 218.26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34.08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131.98 元，临时措施投资 18.64 万元，独立费用 30.04 万元（其中：水土保持监理费 5 万元，水土保持监测费 8.35 万元），基本预备费 0.3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3.179 万元。

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后，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 6 项目标达到值：水土流失治理度 98.00%，土壤流失控制比 0.83，渣土防护率 94.23%，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8.00%，林草覆盖率为 35.11%，基本实现防治目标。

修改意见：

1、复核主要材料价格表、种子苗木预算价格表、单价分析表及独立费用。

2、复核各项防治目标预期达到值。

八、水土保持管理

同意方案确定的各项保障措施完善后续设计、监测验收等内容。

建设单位对主体工程设计与本方案的各项措施应做好后续施工设计，在施工及后期管理期间应适时巡查、监测，及时维护、消除隐患，确保安全运行。

九、附件、附图

附图、附件基本全面，需进一步完善相关图件和相关支持性文件。

综上所述，本方案符合有关技术规范的规定和要求，同意通过技术审查，经修改、补充、完善后上报审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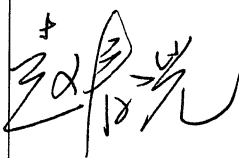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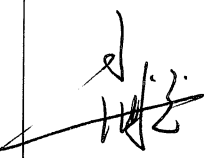
本技术审查意见仅限于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范畴。
因之发生的相关赔偿、补偿，由生产建设项目法人负责。

专家评审组组长： 

2022 年 5 月 30 日

鄂尔多斯市圣世一品项目二期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专家评审组名单

序号	姓 名	单 位	职 称	签 字	备 注
1	赵春光	鄂尔多斯市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高级工程师		组长
2	李海光	鄂尔多斯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高级工程师		成 员
3	雷 霆	鄂尔多斯市水利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高级工程师		
4	秦冬冬	鄂尔多斯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工程师		
5	毛振华	鄂尔多斯市水利事业发展中心	工程师	